

國立中正大學文學院 108 學年度第一次院務會議紀錄

時 間：108 年 9 月 17 日(星期二)下午 3 時

地 點：文學院 502 會議室

主席：陳院長國榮

紀錄：李麗娟

出席人員：江寶釵主任、葉純純主任、朱振宏主任、王一奇主任、
吳俊雄所長、楊智景所長、黃靜吟副教授、張美芳副教授、
杜子信助理教授、王仁俊副教授、張 寧教授、王萬睿助理教授、
張書豪副教授、陳月妙教授、李知灝助理教授

壹、主席報告

貳、宣讀 107 學年度第 2 次院務會議紀錄（詳附件檔）。

決定：確認。

參、報告事項

報告事項一

報告單位：文學院

案由：本院 108 年度（截至 9 月 10 日止）業務費、維護費、演講費、
獎助學金、計畫提成管理費及發展各院特色計畫經費支出情形報
告案。

說明：各項經費支出情形如下表所列，支出明細另行傳閱。

預算科目	總經費	截至 108.9.10 止 已動支經費數	截至 108.9.10 止 經費餘額	備 註
業務費	958,842	269,721	689,121	支出明細：p1-p3
維護費	800,000	511,849	288,151	支出明細：p4-p5
演講費	150,000	87,076	62,924	支出明細：p6-p7
獎助學金	3,596,000	1,998,181	1,597,819	支出明細：p8-p11
科技部計畫 提成管理費	723,615	172,881	550,734	支出明細：p12
建教合作計畫 提成管理費	173,147	0	173,147	支出明細：p13
院發展特色計 畫	1,299,400	856,650	442,750	支出明細：p14-p15

決定：確認。

報告事項二

報告單位：文學院

案由：有關本院 108 年度 7 月至 9 月維護工程報告案。

說明：

- 一、本院建築已近 30 年，多處仍尚待修繕，學校每年編列 80 萬元為本院之維修費，常不敷使用。本院去年向教育部申請提升教學環境設備計畫計 225 萬以改善廁所環境。因法規所限，該計畫留有標餘款 33 萬元，經奉校長核准可回流至本院，繼續使用其他環境改善。本院今年計有 113 萬元之維修費，目前餘額約 15 萬元。
- 二、本院 108 年度 7 月至 9 月維護工程如下：
 1. 文學院 006 子衿劇場、155 階梯教室、144 會議廳冷氣清洗保養，計 35,000 元。
 2. 文學院廁所清洗地板用水龍頭修改修繕，計 28,800 元。
 3. 文學院地下 1 樓男女廁搗擺隔屏天花板更新，計 93,610 元。
 4. 文學院北側 4 樓男廁搗擺隔屏天花板更新，計 87,400 元。
 5. 文學院 5 樓女廁天花板維修更新，計 13,200 元。
 6. 文學院 1 樓公共空間及前棟樓梯地板清潔，計 63,600 元。
 7. 文學院立式飲水機汰舊換新共 9 台，計 165,856 元。
 8. 文學院後棟 2 樓兩側研究室走廊公共空間油漆，計 92,200 元。
 9. 文學院茶水間整修工程計整修前棟一至三樓茶水間、後棟一樓 145 茶水間、二樓 241 茶水間、三樓 381 茶水間，總計六間茶水間，工程總經費為 1,120,000 元，目前工程已完工，近期將完成驗收。

決定：洽悉。

肆、提案討論

提案一

提案單位：文學院

案由：國立中正大學文學院「教師聘任及升等審查準則」部分條文修正案，提請審議。

說明：

- 一、依據 108 年 6 月 18 日文學院第 10 次院教評會議決議辦理，詳附件一 p1~p2。
- 二、修法起源：
 - (一)於 107 學年度升等生效日前，依本準則規定專書、專書論文或會議論文集論文均須已出版，始可提升等。於

107.10.12 經院、校教評會決議通過，專書、專書論文或會議論文集論文若未出版，檢具出版證明，可提升等申請。

(二)依本校教師聘任及升等審查辦法第十二條第二項規定，無專書論文或會議論文集論文尚未出版，可提升等之規定，為求嚴謹，擬修改本法。

三、修正重點:專書論文或會議論文集論文均須已出版，始可提升等申請。

四、第十一條第三項第二款修正草案對照表及修正草案條文，詳附件一 p3~p9。

決議:通過，依程序送校教評會核備後實施。

提案二

提案單位：文學院

案由：國立中正大學文學院「教師升等細則」部分條文修正案，提請審議。

說明：

一、依據文學院「教師聘任及升等審查準則」第十一條第三項第二款修訂及108年6月18日文學院第10次院教評會議決議辦理。

二、修正重點:專書論文或會議論文集論文均須已出版，始可提升等申請。

三、本細則第三條第一項第一款第二目修正草案對照表及修正草案條文，如附件二 p1~p9。

決議:通過。

伍、臨時動議：無

陸、散會：下午4時